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75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航天工程或公司）（母公司报表口径）期末未分配的利润为 1,566,095,798.82 元（扣除法定盈余公积后）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5 元（含税）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53,599 万股，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40,199,250.00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此外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》，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、分红上限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。2025 年 8 月 28 日，公司

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3,599 万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9,479,450.00 元（含税）。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刊登《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并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实施完成该项分配方案（在实施红利派发时，因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四舍五入因素相应调整派发红利总额，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29,479,450.62 元）。

综上，2025 年度公司预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 69,678,700.62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2.18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9,678,700.62	57,886,920.06	56,278,950.77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16,505,400.68	189,206,363.11	187,158,325.77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566,095,798.8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83,844,571.4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97,623,363.1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83,844,571.45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93.03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财务状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31 日